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MOBI 摩比**  
**MOBI Development Co., Ltd.**  
**摩比發展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947)

**授出購股權**

於2013年12月23日，本公司根據其於2013年11月7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若干合資格人士授出43,140,000份購股權，以認購合共43,140,000股股份，惟須待購股權獲接納後，方可作實。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

摩比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於2013年12月23日(「授出日期」)，本公司根據其於2013年11月7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向個人(「承授人」)授出43,140,000份購股權(「購股權」)，惟須待購股權獲接納後，方可作實。待承授人滿足歸屬條件後，購股權將賦予承授人權利認購合共43,140,000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新股份(「股份」)。購股權的期限將為自授出日期起計為期10年。有關已授出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授出日期 : 2013年12月23日

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價 : 每股1.38港元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 每股1.36港元

- 購股權的行使期 : 待滿足(或董事會全權酌情豁免)歸屬條件後：
- (i) 30% 的購股權將為自授出日期起計第二個週年至 2023 年 12 月 22 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歸屬及可予行使；
- (ii) 30% 的購股權將為自授出日期起計第三個週年至 2023 年 12 月 22 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歸屬及可予行使；及
- (iii) 40% 的購股權將為自授出日期起計第四個週年至 2023 年 12 月 22 日(包括首尾兩日)期間歸屬及可予行使。

歸屬條件 : 購股權須待滿足若干表現相關的歸屬條件(可由董事會全權酌情豁免)方予授出

於上述已授出購股權中，其中 1,900,000 份購股權已授予本公司下列董事，詳情如下：

董事姓名	職位	已授出購股權數目
邵志國先生	執行董事	900,000
屈德乾先生	非執行董事	500,000
羊東先生	非執行董事	500,000

向上述各董事授出購股權已獲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批准。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最高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彼等任何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摩比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胡翔

香港，2013年12月23日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胡翔先生及邵志國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屈德乾先生及羊東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李天舒先生、張涵先生及李桂年先生。